

规范使用语言文字 双随机抽查检查记录表

市场主体名称	淄博市博山区第一中学		
市场主体注册号 或统一信用代码	123703047884953437	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、经营者)	王书策
主体类型		联系电话	
经营范围			
住所 (经营场所)	博山区李家窑北街54号		
检查大类	检查项目	检查结果	检查人员
一般检查事项	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是否规范	1.未发现问题；	邢惠春;梁 顺东
		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	
		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；	
		4.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联系；	
		5.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	
		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；	
		7.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；	
		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；	
		9.该企业已注销或吊销；	
其他违法行为			
备注			

检查人：

检查日期：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、经营者)签字(或加盖公章)：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告知书

淄博市博山区第一中学：

根据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、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政发〔2019〕10号），淄博市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单位现开展2021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，根据随机抽取结果，你单位被列入本次抽查企业名单。

定于2021年9月26日-2021年9月30日期间，对你单位进行行政执法检查，现将检查内容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检查内容：教育教学用语用字是否规范

检查人员：姓名：梁顺东,邢惠春

联系方式：13573311567,13678632205

检查方式：现场检查

请你单位配合做好检查工作，相关检查事宜咨询，请与检查人员联系。

发起单位：淄博市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

2021年9月26日